



雲南中醫藥大學
YUNNAN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24 年 11 月

目 录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 办学定位与人才培养目标	1
1. 办学定位	1
2. 人才培养目标	1
(二)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1
(三) 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及本科生所占比例	2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情况	3
1. 招生基本情况	3
2. 生源质量	4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5
(一) 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	5
(二) 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7
(三) 教学经费投入	9
(四) 教学用房、图书、设备及其应用	9
1. 教学用房	9
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10
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10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10
(一) 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研究”课程	10
(二) 持续推进学分制改革	11
(三) 专业建设	11
(四) 课程建设	12
(五) 教材建设	12
(六) 师资队伍建设	13
(七) 实践实训教学	13
(八) 创新创业教育	14
(九) 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	14

四、专业培养能力建设	155
(一)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5
(二) 优化专业结构布局	15
(三) 做实一流专业对标	15
(四) 加强一流课程建设	15
(五) 打造一流师资队伍	15
(六) 探索新型现代产业学院	16
五、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16
(一) 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16
1. 推进教学质量监控制度建设	17
2. 实现并开展在线听课、巡（看）课	17
3. 开展各学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专项督导	17
4. 开展临床教学实践基地督导评估	17
5. 积极推进队伍建设	18
6. 强化质量文化意识，推动质量文化建设	18
(二) 日常教学监控	18
1. 依托教学质量管理体系完善本科教学质量监控	18
2. 针对性组织开展学期教学质量检查	19
3. 完成第二批、启动第三批核心课程等级评定	19
(三) 开展专业认证、专业评估情况	19
六、学生学习效果	19
(一) 学生学习满意度	19
(二) 应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及学位授予	19
(三) 留学生本科教育	19
(四) 学生就业情况	20
(五) 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	20
(六) 毕业生成就情况	20

七、办学特色	20
(一) 立足生物医药大健康发展，培养服务健康云南建设的高素质中医药人才	20
(二) 担当云南民族医药传承使命，开创傣医学本科教育人才培养先河 .	22
1. 整理编撰民族医药专著与教材	22
2. 构建并发展民族医学特色学科	22
3. 搭建民族医药人才培养平台	233
4. 传承创新民族医药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3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23

云南中医药大学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 质量报告

云南中医药大学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校党委“1221”战略部署，持续推进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升我校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办学定位与人才培养目标

1. 办学定位

学校以立足云南，面向西南，辐射周边，走向世界为定位，以“传统与现代结合，传承与弘扬并重，包容与开放共存”为办学理念，以建设在西部有显著优势、在全国有鲜明特色、面向南亚东南亚有重要影响的高水平中医药大学为目标，以中医药学科为主体，以民族医药学科为特色，始终践行“承岐黄仁术、传大医精诚，弘滇南医药、济苍生健康”的办学使命，致力于培养“崇德至善、博学至精、敦行致道、和合致远”的高素质应用型中医药及相关专业人才，引领云南中医药教育事业发展，服务健康产业，造福人类健康。

到 2025 年，学校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高质量发展体系基本建立，建成主体学科优势凸显、学科交叉融合协调发展的特色鲜明中医药大学，主要教育指标达到或高于国内同类中医药大学平均水平。展望二〇三五年，学校将建成在西部有显著优势、全国有鲜明特色、面向南亚东南亚有重要影响的高水平中医药大学。

2. 人才培养目标

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是，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学生为目的。各专业在符合学校办学宗旨和人才培养总目标前提下，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能力素质为核心，以教学改革为动力，突出培养特色，尊重教育教学基本规律，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保障人民健康和中医药产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各专业以学生发展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明确专业定位，清晰服务面向，主动适应并服务健康中国战略和云南省“3815”战略，担当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使命，建设特色鲜明高水平中医药大学，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中医药及相关专业人才。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23 个，其中工学专业 5 个占 21.74%、理学专业 8 个占 34.78%、管理学专业 2 个占 8.70%、医学专业 8 个占 34.78%。

表 1 本科专业设置

序号	学科门类	专业类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1	医学	中医学类	100501K	中医学
2		中医学类	100502K	针灸推拿学
3		中医学类	100508TK	傣医学
4		中医学类	100510TK	中医康复学
5		中医学类	100511TK	中医养生学
6		中医学类	100512TK	中医儿科学
7		中医学类	100512TK	中医骨伤科学
8		中西医结合类	100601K	中西医临床医学
9	理学	心理学类	071102	应用心理学
10		药学类	100701	药学
11		药学类	100702	药物制剂
12		中药学类	100801	中药学
13		中药学类	100802	中药资源与开发
14		中药学类	100806T	中草药栽培与鉴定
15		医学技术类	101005	康复治疗学
16		护理学类	101101	护理学
17		电子信息类	080711T	医学信息工程
18		计算机类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9	工学	化工与制药类	081302	制药工程
20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21		生物工程类	083002T	生物制药
22	管理学	工商管理类	120202	市场营销
23		公共管理类	120401	公共事业管理

(三) 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及本科生所占比例

2023-2024 学年，学校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16569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13377 人，硕士研究生 2555 人、博士研究生 73 人、国际学生本科 137 人、国际学生硕士 10 人。本科生占比 83.25%。

表 2 各类学生人数一览表

普通本科生数	13794
硕士研究生数	2555
博士研究生数	73
总数	147
其中：本科生数	137

留学生数	硕士研究生数	10
夜大（业余）学生数		16502

(四) 本科生生源质量情况

1. 招生基本情况

2024 年学校普通本科执行计划总数为 3410 人，包括本科计划 3180 人（含预科升学 100 人，三校生 5 人）、少数民族预科计划 100 人（预科计划占 2025 年本科招生计划）、专升本计划 120 人、第二学士学位教育计划 10 人。录取考生 3406 人，计划完成率为 99.88%。报到 3352 人，报到率为 98.41%。学校面向全国 23 个省招生。

表 3 本科各批次录取情况

类型	批次	计划数	录取数	报到数	报到率
	免费定向	32	32	32	100.00%
	国家专项	120	120	119	99.17%
	地方专项	20	20	20	100.00%
	本科一批	903	903	891	98.67%
	本科一批（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	50	50	50	100.00%
	本科二批	1707	1707	1679	98.36%
	本科批	248	248	239	96.37%
预科升学	——	100	100	100	100.00%
专升本	——	120	120	120	100.00%
第二学士学位	——	10	6	5	83.33%
少数民族预科	普通预科	70	70	67	95.71%
	乡村振兴专项	30	30	30	100.00%
	总计	3410	3406	3352	98.41%

2. 生源质量

2024 年我校在云南省内一本批次理工录取 704 人，录取最高分 601 分，最低分 518 分；文史录取 193 人，录取最高分 615 分，最低分 576 分。二本批次理工录取 1274 人，录取最高分 570 分，最低分 458 分；文史录取 352 人，录取最高分 596 分，最低分 541 分。理工类中医学最低录取分 540 分、中医儿科学最低录取分 535 分、中医学（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最低录取分 535 分、中医骨伤科学最低录取分 529 分、针灸推拿学最低录取分 528 分；文史类中医学最低录取分

580 分、中医儿科学最低录取分 580 分、针灸推拿学最低录取分 577 分、中医骨伤科学最低录取分 576 分、中医学(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最低录取分 569 分。

为贯彻落实国家、云南省有关职业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持续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凸显职业教育类型特征。2024 年，我校护理学专业与红河卫生职业学院首次开展 3+2 高本贯通人才培养项目，校院合作，推进共建共融发展。

表 4 生源情况

省份	科类	批次	最高分	最低分	征集最低分	省控线	线差	人数
云南	文史	免费定向	599	554	—	480	74	32
云南	理工	国家专项	567	546	—	505	41	80
云南	文史	国家专项	606	582	—	550	32	40
云南	理工	地方专项	560	553	—	505	48	13
云南	文史	地方专项	591	580	—	550	30	7
云南	理工	本科一批 (民族团 结进步示 范班)	575	516	—	505	11	30
		本科一批 (民族团 结进步示 范班)						
云南	文史	本科一批 (民族团 结进步示 范班)	602	558	—	550	8	20
云南	文史	本科一批	615	577	576	550	26	193
云南	理工	本科一批	601	522	518	505	13	704
云南	单独考 试	本科二批	532	512	—	—	—	5
云南	理工	乡村振兴 预科	506	462	—	420	42	30
云南	理工	预科	507	479	—	420	59	70
云南	文史	本科二批	596	544	541	480	61	352
云南	理工	本科二批	570	478	458	420	38	1274
安徽	物理类	本科批	529	501	—	465	36	10
安徽	历史类	本科批	518	518	—	462	56	1
甘肃	物理类	本科批	529	498	—	370	128	8
广东	物理类	本科批	528	516	—	442	74	6
广西	物理类	本科批	535	468	471	371	97	27
广西	历史类	本科批	525	525	—	400	125	1
贵州	物理类	本科批	539	491	—	380	111	23
贵州	历史类	本科批	486	486	—	442	44	1
海南	普通类	本科批	598	493	487	483	4	20

河北	物理类	本科批	568	505	—	448	57	19
河北	历史类	本科批	538	538	—	449	89	1
河南	文史	本科二批	531	528	—	428	100	4
河南	理工	本科二批	546	489	466	396	70	16
黑龙江	物理类	本科批	524	486	—	360	126	6
湖北	物理类	本科批	543	515	—	437	78	11
湖北	历史类	本科批	526	526	—	432	94	1
湖南	物理类	本科批	521	491	—	422	69	25
湖南	历史类	本科批	496	496	—	438	58	1
吉林	物理类	本科批	524	516	—	345	171	4
江西	物理类	本科批	528	513	—	448	65	13
辽宁	物理类	本科批	565	505	—	368	137	4
内蒙古	理工	本科一批	544	486	—	471	15	6
青海	理工	本科一段	397	380	—	343	37	4
青海	文史	本科一段	477	476	—	411	65	2
山东	普通类	常规批	557	462	—	444	18	38
山西	文史	本科二批	521	515	—	446	69	4
山西	理工	本科二批	518	493	469	418	51	14
陕西	理工	本科二批	470	465	—	372	93	4
陕西	文史	本科二批	493	492	—	397	95	2
四川	理工	本科二批	543	515	—	459	56	21
四川	文史	本科二批	544	538	—	457	81	5
天津	综合改革	本科批	574	551	—	475	76	4
重庆	物理类	本科批	589	526	—	427	99	23
重庆	历史类	本科批	518	518	—	428	90	1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 师资队伍数量及结构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758 人、外聘教师 501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1008.5 人，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 0.66:1。按折合学生数 22875.1 计算，生师比为 22.68。

(按照教育部《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 2020 年版》标准，校外教师、临床教师、行业导师均是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师资队伍中的重要力量。学校现有校外教师 48 人、临床教师 289 人、行业导师 524 人，均按 0.5 计入教师队伍，结合专任教师 730 人，则生师比为 19.71。) 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370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48.81%；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489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64.51%；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 595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78.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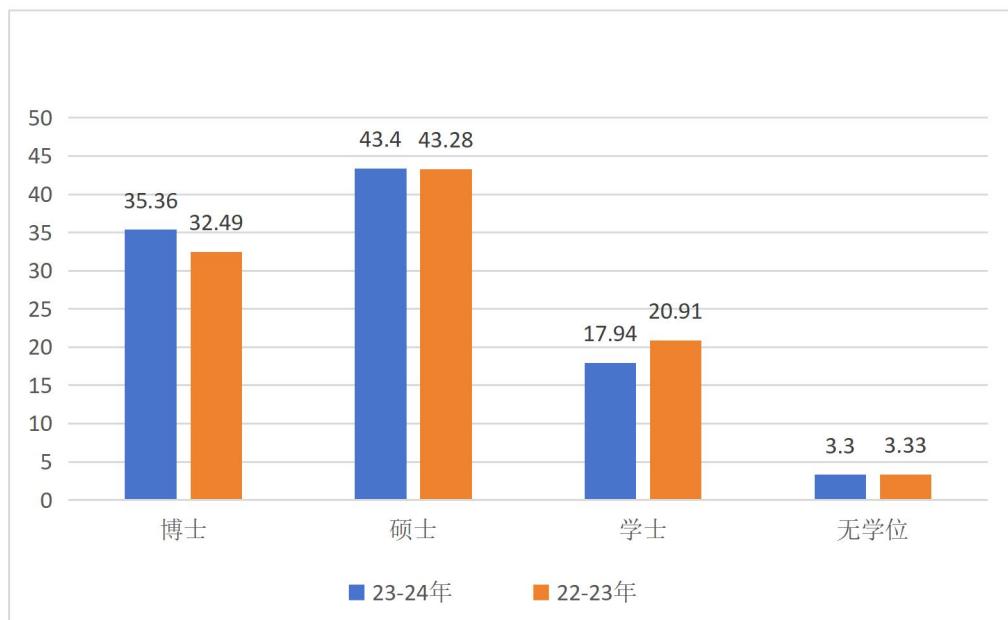
表 5 近两学年教师总数

	专任教师数	外聘教师数	折合教师总数	生师比
本学年	758	501	1008.5	22.68
上学期	751	659	1041.75	19.86

表 6 教师队伍职称、学位、年龄结构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758	/	501	/
正高级	211	27.84	38	7.58
其中教授	90	11.87	1	0.20
副高级	278	36.68	117	23.35
其中副教授	165	21.77	4	0.80
中级	214	28.23	241	48.10
其中讲师	138	18.21	3	0.60
初级	29	3.83	98	19.56
其中助教	7	0.92	0	0.00
未评级	26	3.43	7	1.40
博士	268	35.36	19	3.79
硕士	329	43.40	193	38.52
学士	136	17.94	259	51.70
无学位	25	3.30	30	5.99
35 岁及以下	110	14.51	181	36.13
36-45 岁	338	44.59	205	40.92
46-55 岁	217	28.63	100	19.96
56 岁及以上	93	12.27	15	2.99

近两学年教师职称、学位、年龄情况见图 1、图 2、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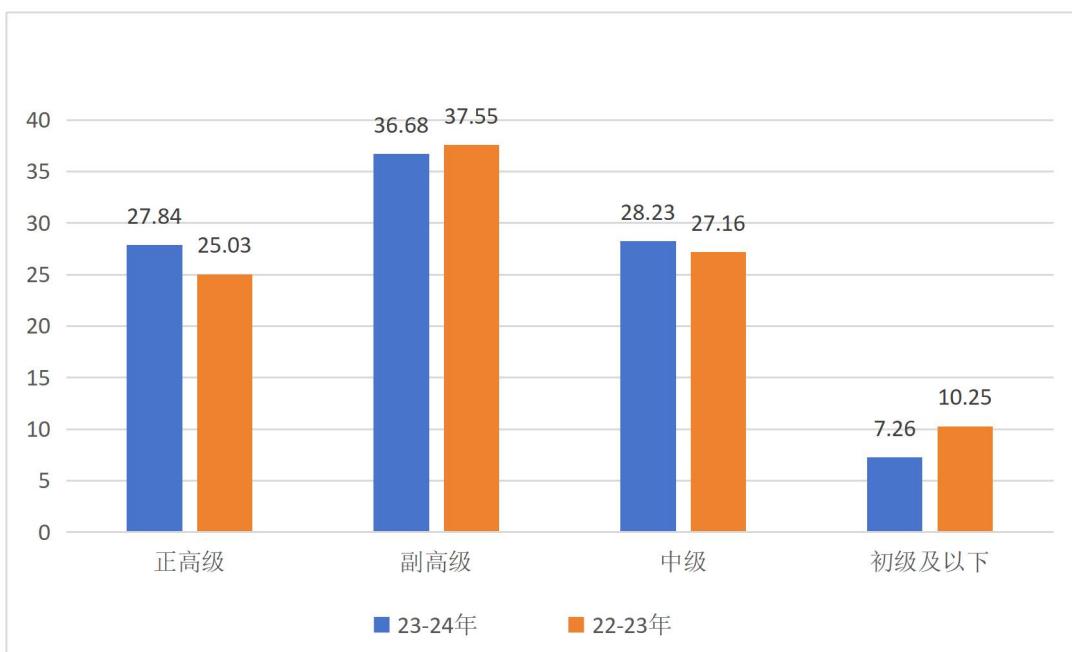


图 2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职称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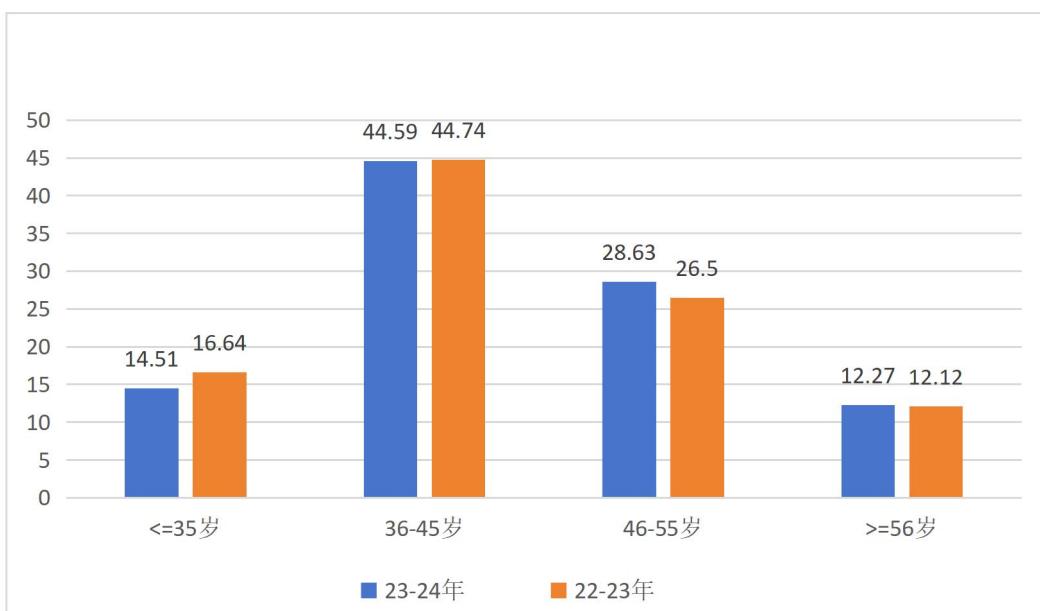


图 3 近两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 (%)

学校目前有新世纪优秀人才 1 人，国家级教学名师 1 人；近一届教育部教指委委员 3 人，省级高层次人才 160 人，其中 2023 年当选 20 人；省部级突出贡献专家 23 人；省级教学名师 8 人。

学校现建设有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3 个，省部级教学团队 5 个，省级高层次研究团队 8 个。

（二）本科主讲教师情况

学校严格执行主讲教师准入制度。建立新进教师培养制度，对新进教师进行

培训，安排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教师对其进行一对一的上岗前培训，帮助新进教师提高教育教学能力和水平，严把教学准入关。制定了《教授、副教授承担本科教学任务的规定》，规定每学年教授、副教授至少为本科生讲授一门课程，并作为履职考核和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条件之一。

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629，占总课程门数的 66.14%；课程门次数为 2086，占开课总门次的 57.34%。

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344，占总课程门数的 36.17%；课程门次数为 770，占开课总门次的 21.17%。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280，占总课程门数的 29.44%；课程门次数为 640，占开课总门次的 17.59%。

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522，占总课程门数的 54.89%；课程门次数为 1615，占开课总门次的 44.39%。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446，占总课程门数的 46.90%；课程门次数为 1312，占开课总门次的 36.06%。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 111 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121 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9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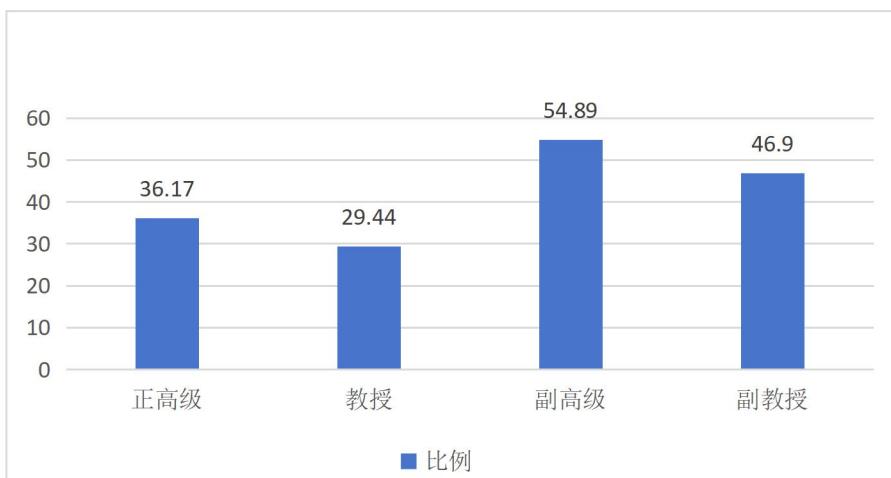


图 4 各职称类别教师承担课程门数占比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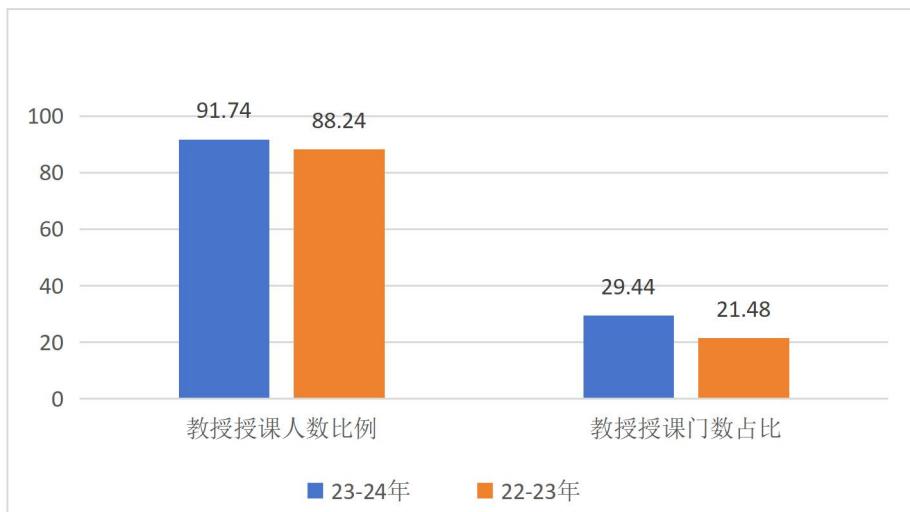


图 5 近两学年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

我校有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8 人，本学年主讲本科课程的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7 人，占比为 87.50%。

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80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71.43%。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228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90.84%。

(三) 教学经费投入

2023 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6526.41 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896.74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551.11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2853.06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650.09 元，生均实习经费为 399.53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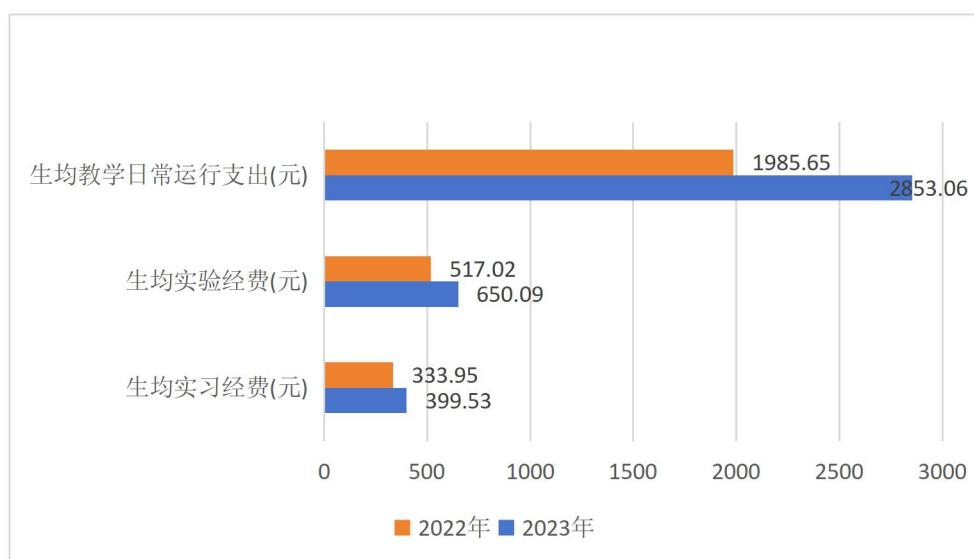


图 6 近两年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实验经费、生均实习经费（元）

(四) 教学用房、图书、设备及其应用

1. 教学用房

根据 2024 年统计，学校总占地面积 64.50 万 m²，产权占地面积为 51.91 万 m²，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44.95 万 m²。

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共 210895.09m²，其中教室面积 40494.95m²（含智慧教室面积 488.45m²），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84707.86m²。拥有体育馆面积 13089.39m²。拥有运动场面积 43554.02m²。

按全日制在校生 16569 人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38.93 (m²/生)，生均建筑面积为 27.13 (m²/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2.73 (m²/生)，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5.11 (m²/生)，生均体育馆面积 0.79 (m²/生)，生均运动场面积 2.63 (m²/生)。

表 7 各生均面积详细情况

类别	总面积（平方米）	生均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	645007. 03	38. 93
建筑面积	449478. 49	27. 13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210895. 09	12. 73
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84707. 86	5. 11
体育馆面积	13089. 39	0. 79
运动场面积	43554. 02	2. 63

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4.66 亿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04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0024.23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27.40%。

本科教学实验仪器设备 8434 台（套），合计总值 1.186 亿元，其中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 190 台（套），总值 4884.85 万元，按本科在校生 13794 人计算，本科生均实验仪器设备值 8594.89 元。

学校有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5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1 个，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9 个。

3. 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截至 2024 年 9 月，学校拥有图书馆 1 个，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20789.36m²，阅览室座位数 2733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117.46 万册，当年新增 20272 册，生均纸质图书 51.35 册；拥有电子期刊 115.71 万册，学位论文 1277.16 万册，音视频 96230.8 小时。2023 年图书流通量达到 2.64 万本册，电子资源访问量 51171.10 万次，当年电子资源下载量 211.97 万篇次。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我校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建设特色鲜明高水平中医药大学目标，进一步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巩固本科教育的基础地位，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一）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研究”课程

学校非常重视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的学习，校党委多次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校党委书记多次强调，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重要论述是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在

教育领域的集中体现，在教育事业发展上具有根本性地位和作用。狠抓提高办学质量办实事，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的新任务新要求落到实处；学校严格落实教育部及省教育厅关于“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的要求，在 2021、2022、2023 级所有本科生课程设置中开设 48 学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并为学生征订“习近平关于教育重要论述”教材。

（二）持续推进学分制改革

深化学分制改革，2023-2024 学年制定了学校《专业建设管理办法》《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的指导意见（2024 版）》《全日制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全日制本科生成绩管理办法》《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微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等十余个管理办法；完成了学分制教务系统的全面部署，目前运行平稳，并与财务系统完成了对接，首次实现按学分收费，解决了多年学分制收费的卡点堵点问题；进一步深化课程考试改革。抓实中医经典分级考核、中医基础知识月考、大学英语月考、医学类毕业综合考制度；建设试题库管理平台，加大教考分离力度；推动云南省中药学/药学课程区域联考，创新考试方式，与中国中医药出版社合作共建考试系统与题库，提升教考分离的层次与水平；全面修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按照 OBE 理念，明晰人才培养矩阵图，并完成全校 1746 教学大纲的线上修订工作，明确了每门课程在人才培养中的主要作用；深化医教协同，2023 年与昆明市中医院联合办学，开展中西医临床医学专业华佗班教学改革。启动微专业建设与管理，完成第一批微专业立项工作，将于 2023-2024 学年春季学期正式招生开课。不断推进人才交流与培养模式改革，成立云南中医药大学现代中药产业学院。持续开展课程建设，2023-2024 学年，学校共获批 12 门省级一流课程，4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取得了历史性的突破，同时，学校积极开展知识图谱课程建设，已建成 10 门知识图谱课程，开展课程评价，本学年，学校对 118 门课程进行了评价，7 门课程为 A 等级，58 门课程为 B 等级，53 门课程为 C 等级。

（三）专业建设

学校根据专业建设情况，制定了《专业建设规划（2023-2025）》，根据专业建设规划，积极调整专业结构布局，撤销专业综合评价为 D、社会需求度不高的专业，2022-2023 学年撤销健康服务与管理专业。将专业对标落到实处，制定了《中医学一流专业建设方案》《中药学一流专业建设方案》《中草药栽培与鉴定一流专业建设方案》《制药工程一流专业建设方案》《生物制药专业提质晋及方案》各专业根据“课程、师资、教材、测试和就业”五大指标对标具备先进办学水平的国内“双一流大学”，开展一流专业建设。截至目前，我校已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南京中医药大学、上海中医药大学、山东中医药大学、湖南中医药大

学、成都中医药大学等开展专业课程共建合作。并与北京中医药大学等签订合作协议，在双方开展互派教师交流学习，共建教师发展中心、共享教学资源、共建虚拟教研室、合办高水平学术会议、学生交流学习等全方位开展对标建设。针对中医学、中药学（A类）专业。我校按照云南省A类一流专业建设点建设经费1:1配套，加快专业内涵建设。在校企联合基础上，规划建设现代产业学院。围绕中医药行业发展和区域人才需求，通过产教融合与校企共建，实现学院人才培养与企业人才需求的精准对接，推动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制与推广，促进成果转化，达到校企共赢。加强与龙头中医药企业深度合作，培育中药大健康全产业链，建设协同创新、中医药产业特色鲜明的现代产业学院。

（四）课程建设

修订完善人才培养方案，根据专业建设等级，分类重新梳理和确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重构专业课程体系，使人才培养方案与专业建设等级一致。优化四级课程质量标准，持续开展课程质量评价，实行优课优酬。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做到门门课程有思政，2023-2024学年建设实施了50余门课程思政教学改革项目。继续推行课程联考机制，提高课程“两性一度”。与中国中医药出版社、人民卫生出版社等合作开发数字化教材和题库，实现A类专业核心课程教考分离全覆盖。促进课程教学改革与创新，推进中医学、中药学专业AI课程建设，构建知识图谱。目前已建成10余门课程知识图谱。持续推进一流课程建设，2023-2024学年共计获批4门国家级一流课程，12门省级一流课程。

学校建设有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5门，省级一流本科课程37门，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2门，MOOC课程182门，SPOC课程37门，在线教学英文版国际平台上线课程3门。本学年，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768门、3280门次。

表8 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

班额	学年	公共必修课（%）	公共选修课（%）	专业课（%）
30人及以下	本学年	31.09	34.09	6.50
	上年学年	29.76	22.99	6.48
31-60人	本学年	43.07	36.36	59.21
	上年学年	48.68	47.13	59.74
61-90人	本学年	11.88	12.12	13.56
	上年学年	6.17	8.05	13.86
90人以上	本学年	13.96	17.42	20.72
	上年学年	15.38	21.84	19.91

（五）教材建设

2021 以来，学校教师共主编、参编教材 264 本，参编教材 148 部，主编 15 人次，副主编 37 人次。在教材选用上一是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及《云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精神，教材选用和编写实行“凡编必审”和“凡选必审”的原则，选用高质量专业教材，思想政治课程和哲学社会科学课程做到 100%选用马工程教材；二是开展教材排查和教材评价，对每学期开设的必修课、限选课使用的理论课程教材及实验课程教材进行了使用评价，优良以上部数占比 100%；三是鼓励教师参加各级各类教材的编写，本学年我校有 48 位教师参加了教材编写，其中主编 3 本，副主编 7 本。

（六）师资队伍建设

学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要求，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本年度入选云南省“兴滇英才支持计划”13 人，引进高层次人才享受政府购房补贴和工作经费资助 1 人，7 人进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国际交流人才库。教师荣获第四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二等奖 1 项，荣获第四届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暨第七届云南省高校教师教学大赛特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3 项、产教融合赛道三等奖 1 项。荣获第七届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荣获第一届云南省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特等奖 2 项、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荣获 2024 年云南省课程思政教学比赛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

（七）实践实训教学

本学年本科生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364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79 门，学生完成本科毕业设计（论文）1257 篇、毕业设计 13 篇，共有 556 名教师（含外聘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 203 名。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2.28 人。学校现有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205 个，其中直属附属医院 2 家，非直属附属医院 13 家，本学年共接纳学生 6000 人次。具体建设举措，一是深化医教协同，成立临床实践教学基地联盟，通过联盟对临床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发展规划加强实践教学基地同质化建设与管理。二是制定本科实践教学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实行基地动态管理，每五年考核评估一次，对评估优秀的基地，将给予授牌表彰，并在各项教学建设中重点扶持，对推诿学校教学任务、教学质量明显滑坡等发展滞后的基地，将通报批评，限期整改，期间减少分配学生数量或暂停分配教学任务，对评估不合格的基地，将给予警告，直至摘牌。三是校领导先后到保山市中医医院等 30 余家实践教学基地调研并开展“访企拓岗”活动，了解当地政府及企业对中医药事业发展和人才需求情况，介绍我校各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寻找学校主动服务地方、医院、企业经济社会发展的切入点、助力全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主动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与当地政府、卫健部门、基地领导班子进行交流，增进校地、校院、校企之间的了解，并就深化医教协同、加强实践基地建设交换意见。四是加强临床带教教师的选拔、管理、培养和考核力度，保证临床教学质量。五是面向全校医学类学生开放临床基地实验室，供学生加强临床技能操作自主训练。拟投入 410.6 万元建设面积为 375 m²的模拟医院等实训场地。医院实验室对规培学生开放的同时，对本科生开放。

（八）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组织“线上+线下”春季双选会、视频招聘会、开展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班。推进就业创业教育教学改革，加强就业创业师资队伍建设，组织参加各类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如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学创杯”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等。

开设创新创业学院。设立创新创业奖学金、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专项资金。就业指导专职教师 6 人，创新创业教育兼职导师 57 人。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 4 个，大学生创业园 1 个，众创空间 2 个。本学年学校共立项建设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21 个（其中创新项目 20 项，创业项目 1 项），省部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69 个（其中创新项目 65 项，创业项目 4 项）。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云南省省赛获省级 4 金 7 银 11 铜；“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国家级特等奖 1 项，省级金奖 1 项，银奖 4 项，铜奖 4 项。

（九）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

教学研究改革孵化高水平教学成果。学校参与教学成果获 2022 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实现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零的突破，也是本轮国家高等教育（本科）云南省唯一的一等奖获奖单位；4 项成果获云南省 2022 年教学成果奖（高等教育），其中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3 项；2 项成果获 2022 年云南省研究生教学成果，其中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

教育科学研究推进教育教学改革。一是助力提高教师教育科学能力。组织专题辅导和培训 2 场；走出去扩展视野，组织一线教师参加云南省高等教育学会 2023 年学术年会。二是积极组织动员，教育科学研究项目申报数创新高。立项全国中医药高等教育“十四五”规划 2023 年度教育科研课题 2 项，2023 年云南省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11 项，2023 年国际中文教育研究课题 2 项，国家中医药考试 2023 年度科研课题 1 项，校级教育科学研究 25 项，中医药政策研究项目 6 项，24 项校级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三是引导实践教学基地提升教育科学研究意识及能力。开放项目申报、培训通道，基地立项项目 3 项；开展教学实践基地教育科学论文评比，14 家实践教学基地提交参评论文 59 篇，对 18 篇论文、2 家实践教学基地予以表彰。

四、专业培养能力

学校深入贯彻《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的通知》精神，认真落实《云南省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调整优化实施方案》，围绕中医药“五大资源优势”，以“四新”为引领，以学生为中心，以学分制改革为抓手，深化医教协同、产教融合、五育并举，深入推进教育教学综合改革，优化专业结构，为国家及云南省卫生健康事业提供人才支撑。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将价值塑造、知识传授、能力培养融为一体。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把思想政治工作体系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等人才培养体系，着力构建特色鲜明的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深化思政课改革创新，完善思政课程体系建设，统筹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使专业课与思政课同向同行、协同育人，有计划、分步骤在全校范围内建设一批示范性思政课和示范性课程思政课。

（二）优化专业结构布局

分梯度建设一流专业。加快中医学、中药学、护理学、药学专业国家一流专业建设，推进药学、护理学专业认证。将中医康复学、中医养生学等专业列入一流专业培育对象。扩大一流专业在校生规模。按需求规划专业布局。主动对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人才需求，结合在云南省中医药办学历史最长，中医药教育资源最丰富等自身优势，科学合理设置本科专业并及时调整专业结构。

（三）做实一流专业对标

各专业全面落实专业带头人加专业负责人制度，根据“课程、师资、教材、测试和就业”五大专业综合评价以及特色发展对标国家标准及具备先进办学水平的国内“双一流大学”和国际一流专业，制定专业提升计划，夯实专业建设基础。已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南京中医药大学、上海中医药大学、山东中医药大学、湖南中医药大学、成都中医药大学等开展专业课程共建合作。根据“增 A 去 D”专业建设规划及确定的等级，分类重新梳理和确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重构专业课程体系，使人才培养方案与专业建设等级一致。

（四）加强一流课程建设

制定一流课程建设实施方案、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管理办法、课程思政实施方案，对学校课程建设实施整体规划。优化课程质量标准，持续开展课程质量评价，实行优课优酬，消灭“水课”。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做到门门课程有思政，打造课程思政示范课。继续推行课程联考机制，提高课程“两性一度”。强化学生中医思维能力培养，实施中医类专业学生进阶式考核。

（五）打造一流师资队伍

实施高层次人才引培工程，围绕一流专业建设发展需求，培养引进一批国内领先、省内一流的中医药人才，给予 ABC 类专业不同层度倾斜。教学科研团队建设工程。通过积极探索团队引进、核心人才带动引进等多种模式，打破现有单位、学院界限，跨学科合作，促进学科交叉与融合，围绕学校一流专业建设，精准引进优势学科领域的大师和带头人，打造一批省级、国家级高水平教学团队。

（六）探索新型现代产业学院

2023 年 11 月，成立现代中药产业学院，参与的管理企业为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新绿色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持中药学、制药工程与药学专业人才培养。药物化学等 6 门课程被立项为首批校企共建课程，首届学生 30 人。召开了云南中医药大学现代中药产业学院“产教融合”企业师资培训班。围绕中医药行业发展和区域人才需求，通过产教融合与校企共建，实现学院人才培养与企业人才需求的精准对接，推动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制与推广，促进成果转化，达到校企共赢。加强与龙头中医药企业深度合作，培育中药大健康全产业链，建设协同创新、中医药产业特色鲜明的现代产业学院。

五、质量保障体系

（一）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人才培养为中心，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的办学理念，坚持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相结合的教学理念，积极探索专业教育与通识教育相融合、跨界培养人才与创新创业等相结合的本科教育体系。2022 年 3 月，学校印发《云南中医药大学“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强调：以‘四新’为引领，全面加快中医药教育创新发展；深化医教协同、产教融合、五育并举，培养“五术”人才；以优化学科、专业结构为载体、以学生为中心，完善学分制改革为抓手，深入推进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建设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2022 年 11 月，学校第一次党代会报告中明确强调：“加快医学教育创新发展，以新医科为统领推进医学教育高质量发展，建立和完善与一流人才培养目标相适应的人才培养体系，打造一流本科教育和研究生教育，培养一大批拔尖人才。推动毕业生实现充分的高质量就业。”

2023 年 3 月，丁中涛校长主持召开本科人才培养工作会，表示：“要全面提升本科教育教学质量；要与时俱进，打造先进的本科教育体系”。2023 年 11 月，学校制定《云南中医药大学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提出“建设一流本科”，制定 7 项重点任务清单。强化教师“人才培养是第一要务、上好课是首要职责”的观念，确保优质资源投向人才培养中心任务。落实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关于教学工作量的要求，将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上课作

为基本制度固定下来。强化绩效导向和激励作用，绩效分配向人才培养中心工作任务倾斜。持续完善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文件，加强对教师教学投入的量质双考。突出教学业绩和教书育人实效在职务职称评聘、岗位晋级考核中的比重。落实岗位聘任相关要求，将优质人才资源配置到教学岗位，畅通教学为主型教师的发展晋升渠道。学校充分发挥教师中心作用，“全方位，多维度，专业化”指导助力青年教师能力提升。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1. 推进教学质量监控制度建设

为进一步健全校院两级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提升保障效度，锚定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新形势和新要求，根据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有关精神与要求，结合近年来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保障工作运行情况、教学质量监控信息平台的功能与使用情况，在广泛学习、参考省内外十余家高校经验的基础上修订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实施办法》《本科教学质量监控实施办法》《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估办法》《学生教学信息员管理办法》4个办法，制订《院（部）教学督导工作实施办法》1个办法。

2. 实现并开展在线听课、巡（看）课

积极促进督导听课方式多样化，不断推进教学督导工作的深度、广度和精度，推动良好教风、学风建设，自 2024 年 4 月起，运用学校多媒体系统集控管理平台开通在线听课及巡（看）课，实现听课及巡（看）课以线上+线下模式并轨运行。本学年试行开展教学督导在线听课及巡（看）课，制定《在线巡（看）课教学质量评价表（试行）》，19 名校级教学督导共巡（看）304 门次课，涉及 203 位授课教师，覆盖 10 个教学单位课程。

3. 开展各学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专项督导

为加强对学院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指导、监督和评价，充分发挥教研室等基层教学组织的质量保障作用，在教学单位围绕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专业综合评价整改落实、审核评估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自检自查的基础上，学校教学督导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分组带队对 13 个教学单位进行全覆盖专项督导检查。通过听取汇报、查阅台账、座谈交流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地对各教学单位的日常教学质量监控机制建构、制度建设、工作开展、台账管理、持续改进，及审核评估工作推进情况等进行督查评分，提出意见和建议，形成《教学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教学质量保障专项督导工作报告》提交学校并反馈各教学单位，有力加强学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和运行。

4. 开展临床教学实践基地督导评估

学校教学督导委员会专家、高等教育研究评估中心、教务处组成督导组先后赴第三附属医院、第二附属医院、第一附属医院开展实践教学基地督导评估工作。

三家附属医院按照学校《临床教学基地水平评估指标体系》开展自评。督导组通过听取汇报、查阅台账、召开座谈会、抽查考核实习生专业知识技能等，对附属医院开展教学地位、师资队伍、教学条件、教学管理、教学实施、教学改革与科研、教育教学质量等方面督导评估，并就教学实施的规范化、师资队伍建设的系统化、学生实习管理的精细化等方面提出建议，形成《2023 年临床实践教学基地督导评估情况报告》提交学校，并反馈教务处和实践教学基地，着力提升临床教学基地同质化建设水平。

5. 积极推进队伍建设

加大教学督导委员培训，推动教学督导能力提升。选派 2 名委员参加“数字化赋能教育评价、教学督导与教学质量保障”专题研讨会，11 名委员参加第十五届高等教育教学督导、质量评价与质量保障能力建设学术会议，优先推荐新进教学督导委员外出培训、学习；举办教学督导能力提升沙龙活动，开展经验交流；召开 2 次教学督导工作例会积极探索督导工作新思路。

发挥学生信息员队伍作用。召开 2023-2024 学年学生教学信息员专题会议，对新聘任的 227 名学生教学信息员开展教学信息培训，增强学生参与教学质量管理的主体意识，明晰职责，进一步畅通学生参与教学质量管理渠道。2023-2024 学年教学信息员共收集有效教学信息 337 条，反馈至各学院、部门整改 107 条。

6. 强化质量文化意识，推动质量文化建设

全面对接新时代高等教育新要求，进一步强化质量价值观，构建学校为主导、学院为主体、全体师生共同参与的校内质量共同体。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文化建设的通知》，布置《2024 年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文化建设重点任务清单》，从质量文化的精神、制度、行为和物质四个层面，全面启动“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文化建设年”系列活动。校级层面围绕更新教育教学理念、规范教育教学管理、加强教风和学风建设、健全教学质量保障机制、改善教育教学物质保障等方面开展活动，院（部）级层面结合自身实际，健全院级质量保障机制并常态化闭环运行，开展评建与质量文化建设专项活动，校院联动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推动提高学校本科人才培养质量。

（三）日常教学监控

1. 依托教学质量管理监控平台完善本科教学质量监控

持续优化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平台功能，实现督导委员、领导、同行、学生教学信息通过手机端、电脑端使用平台听课、评价及反馈，有效提高评价效率。2023-2024 学年，学生评教人次 331884 次，学生网评参评率高达 99.22%，应参评课程和教师应评尽评，实现课程覆盖率及教师覆盖率 100%；校院两级督导听课共计 2342 人次，课程覆盖率 70.95%，教师覆盖率 69.08%；领导听课共计 291 人次，课程覆盖率 18.40%，教师覆盖率 14.61%；开展同行听课 2810 人次；通过

学生教学信息日常反馈功能实现教师与学生线上及时沟通反馈。

2. 针对性组织开展学期教学质量检查

组织各教学部门开展 2 次期中教学质量自查。针对本科教育教学新形势新要求，结合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和学校实际开展工作。对学院评教数据及教学质量报告反映问题的分析与整改、教学档案归档、师生反馈问题整改、听课制度落实情况、院级督导组建设情况、教学质量监控制度学习落实等情况进行自检自查；重点对近三年教学质量管理与监控过程中持续改进和整改情况开展自查，切实做到以查促建、以查促改。

3. 完成第二批、启动第三批核心课程等级评定

为深化学分制改革，进一步提升课程建设水平，根据学校《课程质量评价管理办法（试行）》，持续开展核心课程等级评定工作。第二批核心课程等级评价涉及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药学专业和针灸推拿学、中西医临床医学、康复治疗学、傣医学、医学信息工程、制药工程、食品质量与安全、中药资源与开发、公共事业管理 9 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共 10 个专业 118 门核心课程。经学院自评、校外专家函评和现场答辩评审，评定 A 级课程 7 门、B 级课程 58 门、C 级课程 53 门。启动第三批核心课程等级评定工作，涉及 11 个专业 111 门核心课程。

（四）开展专业认证、专业评估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向教育部提交了护理学、药学、中西医临床医学专业认证的申请，并启动了相关的准备工作，出台《专业认证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对相关工作做了全面的规划和安排，组织全校职能部门和学院召开相关工作的协调会，为护理学的专业认证做好准备。

根据《云南省教育评估院关于组织实施 2023 年高校本科专业“增 A 去 D”成效论证评价的通知》要求，我校 5 个专业参与评价，评价结果为 2B, 2C, 1D。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学生学习满意度

根据 2023 年麦克思公司对我校应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进行跟踪调查显示，我校 2023 届毕业生对我校总体满意度为 95%，教育教学满意度为 96%，对就业服务的总体满意度为 93%，毕业生对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较高，体现出我校教学工作开展情况较好，得到了毕业生的认可。

（二）应届本科生毕业及学位授予

2024 年共有本科毕业生 2843 人，实际毕业人数 2843 人，毕业率为 100.00%，学位授予率为 100.00%。

（三）留学生本科教育

2023 年-2024 年，学校有来自比利时、印度、印度尼西亚、越南、老挝、泰国、蒙古、缅甸 8 个国家的 147 名本科留学生、10 名硕士研究生，以及中国

香港、中国台湾的 8 名本科生、3 名硕士研究生、2 名博士研究生，分布在中医学、针灸推拿学、中西医临床医学和中药学专业。还有来自法国、阿富汗、巴基斯坦、刚果(布)、老挝、尼泊尔、塔吉克斯坦泰国、印度尼西亚、越南 10 个国家的 64 名汉语进修生。同时，我校为有志于学习中医药专业的高层次优秀留学生提供了云南省政府奖学金和云南中医药大学校级奖学金支持，提高了留学生的热情。

(四) 学生就业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达 76.89%。毕业生最主要的毕业去向是事业单位，占 48.26%。升学 448 人，占 15.76%，其中出国（境）留学 2 人，占 0.09%。

(五) 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

根据 2023 年麦克思公司对我校应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进行跟踪调查显示，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的职业规范与职业道德、社会责任感、主动性和进取心等方面表现满意度较高，动手操作能力和解决问题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2023 届医学类毕业生能力、知识、素养核心指标达成度平均为 87%，非医学类毕业生通用能力、专业能力达成度平均为 87%。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总体满意度在 100%，聘用过本校应届毕业生的用人单位中，有 100% 表示未来愿意继续招聘本校毕业生；综合来看，我校毕业生的素质、能力、知识都得到了社会的认可，毕业生的薪资水平近几年持续上升，就业稳定性有所上升。

(六) 毕业生成就情况

根据 2023 年麦克思公司对我校应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进行跟踪调查显示，我校 2023 届毕业生从事专业相关工作的比例为 88%，较 2022 届（90%）降低了 2 个百分点；其中，中医医院、综合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药品和医药制造业是毕业生就业的主体。从用人单位类型来看，2023 届毕业生有 7 成以上在医疗卫生单位就业。我校毕业生的就业情况充分体现了我校办学特色，为健康中国国家战略的实施做出来较大贡献。

七、办学特色

(一) 立足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培养服务健康云南建设的高素质中医药人才

学校经过 64 年风雨兼程，培养了大批“下得去、留得住、用得上、干得好”的“四得”人才，为改善云南边疆基层医疗卫生人才匮乏、百姓缺医少药状况，推进健康云南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进入中医药快速发展时期，学校抢抓机遇，奋发作为；胸怀本土，放眼世界；立足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和健康云南建设对人才的需要，适应现代医学模式的新要求，完善了人才培养体系，完成了人才培养从立足基层到面向世界、适应国家战略需求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转变。

1. 科学定位人才培养新目标

我校与时俱进地投入健康中国建设战略，根据云南省情的新变化新要求，着眼云南，放眼世界，按照云南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和健康云南建设对人才素质的需要，完善并构建了培养高素质现代中医药人才体系。一是完成人才培养的内部组织架构、专业结构调整等，使之形成了能够满足云南生物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的学科群和人才培养产业链。二是在新的形势和背景下，我校与时俱进地重新定位人才培养目标，紧紧围绕云南的新定位、新战略，完善了人才培养定位、学科专业定位和服务面向定位。实现了人才培养理念和举措精准契合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转变。三是在中医药全面发展、健康中国进程全面推进的大好时期，学校制定大学章程并获准颁布，研究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更名”“申博”走以质量提升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

2. 强化人才培养新举措

学校在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学科 5 个。有省级重点学科 14 个，省级一流建设学科 3 个；有中医学、中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2 个、中医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1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 5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7 个。23 个本科专业中，国家一流专业建设点 4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 2 个，国家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1 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12 个，省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3 个，省级特色专业 5 个，云南八大重点产业引领品牌专业 2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5 门，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37 门。现有省级以上科学研究平台 22 个，8 支省级创新团队、17 支省高校科技创新团队、25 个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点、1 个市级专家工作站。以专业建设为抓手，探索人才培养新模式。十年来，增设市场需求的中医学类、药学类相关新专业，现已开办支撑健康产业的医、理、工、管协调发展的 23 个专业。开办“佩衡班”“兰茂班”“华佗班”教改实验班，单独制定人才培养方案，结合中医传统师承模式，注重中医药学术的传承与发展，增加临床带教课时，将兰茂医药文化及吴佩衡等中医大家学术思想有机融入课堂教学，突出了民族性、地域性医学的继承与发展。制定学校《微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探索开设彝医学、彝药学微专业，建立民族医药微专业群；制定学校《现代中药产业学院建设方案》，探索中药学类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四是以能力培养为目标，强化人才培养实践环节。在医学类专业学生培养中力推“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全程临床”的实践教学模式。实施本科生临床实践导师制，实施个性化教学，定期跟师门诊和病房实习。在药学类专业学生培养中突出应用型与复合型结合，建立了一套保障综合职业素养的渐进性形成与考核的培养模式和质量保证制度；实行引企入校并聘请企业高级技术专家直接承担中药学院有关课程。

3. 人才培养成效显著

一是扎根边疆，服务基层。64年来，学校累计为边疆民族地区输送9.5万余名中医药专门人才，校友遍布云南省16个州市129个县区，近60%毕业生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省内80%以上名中医、荣誉名中医、基层名中医，全省50%以上县级中医医疗机构负责人为学校毕业生。涌现出中国工程院院士朱兆云、旅法中医专家时空针灸创始人朱勉生、全军中医药“国医名师”宁亚功等一大批杰出校友。二是拼搏奋进，务实进取。学校牢记习近平总书记要求把云南建设成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嘱托，把民族医药创新发展作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的重要抓手。学校建有云南省中医药民族医药博物馆，是国家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云南省科普教育基地。拥有云南省唯一一个民族医药类重点实验室—云南省傣医药与彝医药重点实验室。有省重点学科“民族医学”和2个国家中管局重点学科（傣医学和傣药学）。联合培养了全国第一个傣医学和彝医学博士。三是踏实向上，增强素质。学校成立“澜沧江—湄公河传统医药学院”，面向澜湄区域持续开展国际传统医药人才培养。发起并连续主办11届“大湄公河次区域传统医药论坛”和4届“澜沧江—湄公河传统医药学术交流会”，近千名学生参加会议和40余名学生参加国际会议交流发言。学校先后获批“中国—缅甸”和“中国—老挝”2个国家级海外中医药中心，并建有世界唯一的中医西学博物馆，连续举办12届中医西学国际论坛，牵头成立世中联中医人类学专业委员会，开设面向全体学生的9门双语通识课，各类国际会议和学术交流论坛，为本科生提供了国际学术交流平台。

（二）担当云南民族医药传承使命，开创傣医学本科教育人才培养先河

在抢救、保护、传承民族医药的实践中，探索以重点学科建设为龙头，全力打造和建设民族医药高等教育体系，开创我国唯一的傣医学本科专业，探索以学科—专业—课程带动民族医药传承发展的新路径；搭建湄公河次区域传统医药学术交流平台，发挥传统医药“亲诚惠容”的功能，主动融入国家战略，服务云南三个新定位，为推进健康云南建设不懈努力。

1. 整理编撰民族医药专著与教材

学校先后组织编撰出版了《中国民族药志》《中国傣医传统经方》《中国傣医单验秘方大全》《纳西东巴医药研究》《云南白族医药》《哈尼族单验方》《云南佤医药》《云南彝医药》《云南藏医药》及《怒江民族医药》等专著。编写出版了我国首套傣医学本科规划教材，填补了傣医学教材建设的空白；正在修订傣医学系列教材，目前已出版5部。

2. 构建并发展民族医学特色学科

以民族医药学科群为优势，以民族医药教育和科学研究为重点，2011年5月成立了民族医药学院，是云南省民族医药高级人才的培养基地，联合培养了全

国第一个傣医学和彝医学博士。拥有云南省唯一个民族医药类重点实验室——云南省傣医药与彝医药重点实验。有省重点学科“民族医学”和 2 个国家中管局重点学科(傣医学和傣药学)。傣医学专业首开我国傣医本科教育先河，现为省一流专业建设点，目前已构建了我国唯一的傣医学本科、硕士、博士人才培养体系，出版《云南民族医药大辞典》及傣医药、东巴医药等本土教材专著 40 余部，特别是编写出版的我国首套傣医本科规划教材，是国家傣医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及傣族乡村医生培训、云南省卫健委“确有专长”傣医人员资格认定考试的重要参考。

学校依托云南民族医药得天独厚的优势，立足于多元化的民族医药体系，以傣医药、彝医药的研究为重点和突破口，在民族医药高等教育体系建设、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等领域开展工作，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学校 2004 年立项建设校级民族医药重点学科，2006 年立项建设省级民族医药重点学科，在此基础上，孵化和培育了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傣医学”“傣药学”“彝药学”三个民族医药重点学科，实现了民族医药学科从校级到省级，再到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重点学科的重大突破。

3. 搭建民族医药人才培养平台

学校建有云南省中医药民族医药博物馆，是全国科普教育基地、国家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云南省科普教育基地、云南省社科普及示范基地。

民族医药的人才培养，起步晚，条件差。为此，学校全力打造民族医药科研、教学平台，夯实人才培养基础。2004 年，学校组建民族医药研究发展中心，先后建成了“云南省高校民族药现代研究重点实验室”“云南省中医药民族医药博物馆”“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基地—云南民族医药保护与产业发展研究基地”；2011 年成立民族医药学院，2016 年建设“云南省傣医药与彝医药重点实验室”，建立了附属傣医医院和彝医医院，以及昆明黄龙箐、西双版纳野外识药认药基地、民族民间医药文化传习基地等实践教学基地，为民族医药人才培养，尤其是实践能力的培养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2020 年学校成立了南药研究院，为南药的传承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4. 传承创新民族医药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学校使用普通本科一本招生计划指标成功申请并承办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本科班，招收 100 名云南 25 种世居少数民族学生，录取到中医学和针灸推拿学专业，有序扩大少数民族中医药人才培养规模。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学校历来重视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目前，我校人才培养具有一定规模，教育教学改革取得一定成效，但与全国相比，发展还有差距。主要表现在，师资队伍总量和学校办学规模的发展还不适应，高层次人才缺乏；专业内涵建设深度不足，对标建设不够具体，各专业建设水平不平衡，发展不充

分；课程教学改革开展得不够深入，形成的高水平教学成果不多；创新推进医教协同还有不足，附属医院教学主体责任意识尚未树立，实践、实习质量监控体系不完善，毕业实习和毕业综合考核对毕业要求的支撑度不高。

下一步工作思路，一是强化高层次人才引培工作，进一步探索完善柔性引进、特聘专家等多元人才引进模式。着力引进与培育高层次人才，配齐建强长聘教师队伍。立足学校现状，扎实推进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积极探索团队引进、核心人才带动引进等多种引进模式，造就一批国内外知名的科学家和学术大师。完善柔性引进、特聘专家等多元人才引进模式，优化短聘教师队伍。构建准聘教师招聘管理使用机制。二是分类建设，提升专业建设水平。依据培养质量、社会需求等因素，并充分结合专业综合评价结果、就业率、生源等因素，将学校专业分为“优势专业、提升专业、调整专业、弱势专业”开展分类建设。通过分类、分年度建设，“优势专业”形成品牌效应，“提升专业”加大投入，改进办学水平，“调整专业”缩减招生计划，弱势专业撤销或停办。